**设备借用管理条例**

1. **任何师生借用设备必须提前填写《设备借用登记表》及《设备安全承诺卡》。学生借用设备时，在《设备借用登记表》中须有指导老师签名，但保管设备的责任由学生担当；教师借用时，只在任课老师栏签字，保管设备责任由老师担当。**
2. **学生借用设备必须持有《设备安全承诺卡》，此卡须有本人的签字。**
3. **借用设备时值班教师将设备安全承诺卡存档，便于责任认定和追溯。**
4. **设备借用及归还时间统一为每周五9:00——17:30，逾期应到实验中心办理续借手续。**
5. **借用人在借用设备时应对设备进行仔细检查和调试，一旦借用，设备视为完好。**
6. **设备管理员必须对返回设备进行严格细心的验收，一旦发现问题，可以拒收，由设备借用签字人负全部责任。按照安全承诺条款进行维修或赔偿。**
7. **设备借用人需确保机器能在借用截至时返回。**
8. **借用人如不履行相关借用条款可拒借，对有严重违反借用条款的人员日后一律拒借。**

**数字艺术学院实验中心**

**数字艺术学院实验室开放管理制度**

1. **为了提高教学质量、开拓学生思维和培养创新人才，拓宽实验室的内涵，充分发挥教育资源的效益及实验室的使用率。摄影实验室、美术实验室面向全校实行开放制度。**
2. **摄影实验室面向全校师生开放：开放时限单次不得高于5小时。**
3. **美术实验室面向全校师生开放：开放时间以学期美术课程为准。**
4. **部分实验工作站面向全校师生开放。对进行毕设的学生、获学校认定的创新创业团队、获得各级比赛奖项的团队可优先申请。开放时限以毕设要求或项目时间为准。**
5. **开放实验的项目和内容由学生与指导老师商定。项目确定后由学生提出申请，经批准后填写开放实验登记表，到数字艺术学院实验中心进行预约,并按照实验室管理规定进行实验。**
6. **开放实验室实行指导教师负责制，并配备实验技术人员参加开放工作。在实验研究过程中，指导教师应注意加强对学生实验素质和技能、创造性的科学思维方法和严谨的治学态度的培养，并做好安全和开放情况记录工作。**
7. **学生在实验项目完成后，应向实验中心提交实验报告或作品等实验结果。**

**数字艺术学院实验中心**